

附件二

北京邮电大学

2022 级国家计划内全日制研究生奖、助学金说明

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教育部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的意见》（财教〔2013〕19号）、《财政部、教育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退役军人部、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〈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教〔2021〕310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为改善研究生学习、科研和生活条件，提高研究生待遇，激励优秀学生科研创新，将政府投入的奖助资金，学校自筹经费、科研经费、社会捐助等资金纳入研究生奖助体系资金，学校面向国家计划内全日制研究生设立研究生奖、助学金。

说明：

1、研究生奖、助学金的具体覆盖范围及评定事宜按照教育部 2022 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相关通知、《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实施细则》、《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助学金实施细则》、《北京邮电大学导师发放研究生助研津贴的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要求执行。

2、国家奖学金、学业奖学金的评定工作将于 2022 年 10 月启动，并于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发放给获奖学生。国家助学金、学校助学金（仅限学术学位非定向博士生）将在新生报到、学籍审查通过后按月发放。

3、“助管、助教、助研”岗位申请、津贴标准见《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助研、助教、助管管理办法》（校发〔2020〕5号）。

附：

硕士研究生奖、助学金

奖助类别	名称	金额 (万元/人/年)		覆盖范围及比例	
助学金	国家助学金	0.6		100%	基本学习年限内在校生(不含定向生)
	助研津贴	原则上平均不低于0.4		部分二、三年级硕士研究生	
奖学金	国家奖学金	2		按照当年上级部门下发名额评定	
	学业奖学金	一等	0.8	70%	参评范围及比例参见相关实施细则
		二等	0.4	30%	
	社会及企业奖学金	按照协议执行			

博士研究生奖、助学金

奖助类别	名称	金额 (万元/人/年)		覆盖比例及范围		
助学金	国家助学金	1.5		100%	基本学习年限内在校生(不含定向生)	
	校内助学金	0.3				
	助研津贴	平均不低于0.5				
奖学金	国家奖学金	3		按照当年上级部门下发名额评定		
	学业奖学金	不分等级	1.2	100%	一年级博士生	不含定向生
		一等	1.8	20%	学制内其他年级博士生	
		二等	1.2	80%		
	社会及企业奖学金	按照协议执行				

注：2022年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研究生的政策参照相关实施细则。